



首页

机构概况

新闻发布

国资监管

政务公开

国资数据

互动交流

在线服务

热点专题

首页 > 政务公开 > 政策 > 发布 > 正文

## 关于中央企业做好农民工工作的指导意见

文章来源：法规局 发布时间：2021-08-12

###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

国资发〔2010〕192号

#### 关于中央企业做好农民工工作的指导意见

为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大、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深入实践科学发展观，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农民工工作的部署和要求，进一步指导中央企业切实做好农民工工作，提出以下意见。

##### 一、充分认识做好农民工工作的重要意义

(一) 做好农民工工作是中央企业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有关重要决策的政治责任。农民工是我国改革开放和工业化、城镇化进程中成长起来的新型劳动大军，是当代产业工人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国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力量。做好农民工工作是推进城镇化和城乡经济社会统筹发展的现实需要，是维护社会稳定，构建和谐社会的必然要求，也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战略任务。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农民工工作，先后颁布了一系列重要文件，对促进农民工就业、加强农民工技能培训和职业教育等提出了明确要求。中央企业是国有经济的主力军，在努力创造农民工就业机会、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加强农民工培训等方面发挥了表率作用。当前，中央企业要从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促进国家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战略高度进一步认识做好农民工工作的重要意义，采取积极措施，继续加强和改进农民工工作，以实际行动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重要决策。

(二) 做好农民工工作是促进中央企业改革发展的迫切需要。随着中央企业的日益发展壮大，在中央企业就业的农民工不断增加。农民工在中央企业生产经营中发挥了积极作用，成为推进企业改革发展的重要力量。中央企业要树立全新观念，把做好农民工工作作为保障企业基业常青、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措施，充分发挥农民工在生产经营、企业管理、技术革新和企业体制机制创新中的重要作用，进一步推动农民工工作取得新进展。

(三) 做好农民工工作是中央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必然要求。促进就业，维护稳定，建立和谐的劳动关系，是中央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央企业要高度重视社会各界的期望和要求，坚持以人为本，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努力做好农民工工作，成为构建和谐社会、和谐企业、和谐劳动关系的表率，实现企业发展与社会发展的协调统一。

##### 二、促进农民工稳定就业

(四) 切实增加农民工就业机会。中央企业要努力实现转变发展方式与扩大就业规模的统筹协调。要根据产业发展需要和行业领域的特点，结合企业实际，在促进企业又好又快发展的过程中切实增加就业岗位供给。要把推进农民工就业与中央企业劳动用工制度改革有机结合起来，推行市场化用工制度，为农民工提供公平竞争的就业途径。

(五) 依法保障农民工稳定就业。要根据实际需要，通过依法订立劳动合同或劳务派遣协议等方式稳定农民工就业，不得排斥和非法清退、裁减农民工。要加强对劳务派遣单位和业务分包单位的调查了解，选择管理制度健全、信誉良好的单位开展合作，并督促其依法保障农民工稳定就业。

(六) 依法签订和履行劳动合同。中央企业直接使用农民工的，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依法订立并履行劳动合同；通过劳务派遣方式使用农民工的，应当依法与劳务派遣单位签订协议，约定派遣岗位和人员数量、派遣期限、劳动报酬和社会保险费的数额与支付方式以及违反协议的相关责任，督促劳务派遣单位依法履行其与农民工的劳动合同。

### 三、切实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七) 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规范。要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法规，进一步完善企业内部劳动用工管理相关制度。在制定、修订直接涉及农民工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或决定有关重大事项时，应当通过适当方式征求农民工的意见。要及时向农民工公示或告知直接涉及农民工切身利益的规章制度或重大事项决定。

(八) 切实保障农民工劳动报酬的支付。要建立健全劳动报酬支付监控制度，适时开展本企业农民工劳动报酬支付情况专项检查，督促劳务派遣单位、业务分包单位彻底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确保农民工劳动报酬按时足额发放。要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最低工资标准和动态调整的规定，促进农民工劳动报酬正常合理增长。

(九) 依法建立健全企业内部劳动争议解决机制。要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及相关法律法规，逐步建立和完善多渠道的企业内部劳动争议解决机制，通过协商、调解等方式妥善处理劳动纠纷。农民工较多的企业要逐步吸收农民工代表参加劳动争议调解组织。要进一步健全相关制度，加强对纠纷调解人员的培训，提高劳动争议解决效率。

(十) 严格执行安全卫生管理制度。要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要加强安全管理投入，持续改善安全设备设施，落实各项安全保障措施。要及时开展安全卫生教育和培训，提高安全生产技能。要健全高危行业和特殊工种持证上岗制度，防止劳动过程中事故的发生。要为农民工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农民工应当定期进行健康检查，强化农民工职业病防治和职业健康保护。

(十一) 不断丰富精神文化生活。要结合企业的实际情况和农民工的自身特点和需求，因地制宜组织开展各类文体活动，不断丰富农民工特别是处于生产一线农民工的精神文化生活。要加强对农民工的人文关怀和心理辅导，健全文化生活设施，为农民工通过书籍、报刊、电视和网络获取文化知识和信息创造条件。

(十二) 认真落实有关社会保障制度。要认真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做好农民工养老、工伤、医疗等保险工作，鼓励根据企业实际和农民工意愿建立相关商业保险。要督促业务分包单位和劳务派遣单位依法履行相关法律义务，落实农民工的社会保障权益。

### 四、加强农民工技能培训

(十三) 建立健全培训机制。要根据国家和地方人民政府的有关法规、政策，进一步建立健全农民工培训制度，把农民工技能培训纳入企业职工教育培训体系。要充分保障农民工培训资金投入，努力创造培训所需的各项条件。鼓励有条件的中央企业设立农民工培训奖励基金，建立农民工学习培训的长效机制。

(十四) 积极开展培训工作。要根据岗位需求有计划、有步骤地对农民工开展岗前培训、在岗技能培训和转岗培训。有条件的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3756](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3756)

